附件3：

关于扶持隆德县道地中药材产业发展的建议

隆德县海拔高、气候冷凉、光照充足，素有“高原绿岛、天然药库”之美称，境内分布有药用植物90科618种，其中常用药材370多种，种质资源丰富，药材品质高，不但荣获“全国林下经济（中药材）发展示范县”“国家中药现代化科技产业基地”等称号，而且被自治区人民政府确定为“全区优质中药材基地县”。通过多年努力，全县发展中药材种植、加工、营销企业50家、农民合作经济组织75家、农民经济人和种植大户160人，3家药企通过了GMP认证，黄芪、黄芩、板蓝根通过了GAP备案。全县现有中药材28万亩，年产中药材2.8万吨，总产值突破3.4亿元，在乡村振兴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。但中药材产业链条还不够完善、中药材交易市场还未建成、仓储面积不足、中药材囤货量小、抵御市场风险能力低，制约了我县中药材产业持续健康发展。特别是招商引进的宁夏隆德县六盘山中药资源开发公司，已建成且具备中药配方颗粒制剂生产能力，但由于我区尚未出台相关政策支持当地企业开展配方颗粒生产，制约企业运营发展。

建议：**一是**加强中药材市场体系建设项目扶持力度，完善产业链条、依托隆德中药材产业优势，建设以隆德县为中心，辐射周边市县的中药材综合交易市场，推进中药材产业持续健康发展。**二是**加强中药材生态种植基地建设扶持力度，加大对我县道地中药材黄芪、黄芩、柴胡、板蓝根等仿野生生态种植、野生品种抚育基地建设与规范基地认证的资金扶持力度。**三是**制定宁夏地产或西北道地中药配方颗粒标准，把中药材以高附加值的配方颗粒及提取物形式进行深加工，实现药材种植、饮片炮制加工、配方颗粒生产全产业价值链，改变当前宁夏地产药材以原料对外输送的单一产业状况，促进中医药产业发展，带动农民脱贫致富。